



政改六人工作小組報告

2010 年 7 月 8 日

民主黨政改六人工作小組

與特區政府及中央政府對話會談報告

我以民主黨主席兼政改六人工作小組召集人的身份撰寫這份報告書，向社會公開 2012 年政改歷程中，民主黨與中央和特區政府代表對話會談的相關背景和經過，詳情可閱覽報告的附錄：《民主黨與特區政府和中央政府對話及相關背景日程表》和有關附件。

報告書的內容所載相關事實的陳述，除了指明是從其它來源得到的訊息外，都是我和民主黨一方親身經歷和知道，內容都是真確無訛，是忠實、公道和全面的披露。至於評論和觀察部份，是六人工作小組的共同信念和意見。

整個對話過程，可分為三個階段：

第一階段

1/8/2009 – 29/4/2010

從民主黨不參與五區補選，至成立普選聯；與梁愛詩接觸，至預備與中央代表官員會談

第二階段

30/4/2010 – 6/6/2010

民主黨代表與中央代表李剛、馮巍等會談至喬曉陽的發言

第三階段

7/6/2010 – 7/7/2010

中港爭論民主黨改良方案的合法性、至雙方的妥協及民主黨改良方案的最終通過

第一階段：

1. 2009 年下半年，民主黨內部就是否參與「五區公投」進行熱烈的辯論。民主黨大會終於在 12 月 13 日以大比數否決參與。本人明確重申：民主黨否決參與「五區公投」時，並沒有接獲任何訊息，有機會與中央就香港政改問題對話會談。現在，有人指控民主黨藉著不參與「五區公投」，作為換取與中央對話的條件，完全不符合事實，亦屬毫無根據。
2. 今年 1 月，民主黨領導層不斷探索如何集結力量，在「五區公投」以外另闢途徑，爭取終極普選路線圖。最後，民主黨聯絡了職工盟、教協、社會總工會、街工、民協、公務員工會聯合會等工會和政治組織，及以學者為主的民主發展網絡和新力量網絡等，組成了終極普選聯盟，目的是為了推動與政府和社會各界對話，制訂一個清晰的終極普選路線圖，凝聚社會共識，推進民主。當時，民主黨有成員以個人身份參與「五區公投」的選舉工作。民主黨亦積極呼籲市民履行公民責任於 5 月 16 日投票，並張掛 400 條橫額鼓勵投票。民主黨的理念是：普選聯和「五區公投」運動，儘管路線、策略和方法都不相同，但爭取普選的目標卻是一致的。
3. 在 2 月 12 日（農曆年廿九，即年假前一天），本人首次接獲梁愛詩女士的電話，說有要事商談。我們約好在假期後第一個工作天，即 2 月 17 日（農曆年初四）在金鐘港麗酒店會面。會面時，我獲告知梁愛詩代表中央政府最高領導向我傳話，她指民主黨是一個務實理性的政黨，可以考慮對話。她當時向我宣讀一份文件，內容大概強調 2012 年政改必須符合

2007年12月29日人大常委的決定；而日後政制發展必須按2004年4月8日人大常委釋法規定的「五部曲」完成。最後，梁愛詩表示，中央期望我和民主黨要逐步疏離支聯會，為未來的發展創造良好條件。我當時立即表示：這點不能接受，並強調我本人和民主黨的多位成員都不會退出支聯會常委。但梁愛詩隨即表示這個問題可用較長時間處理，更不會影響中央與民主黨就政改的溝通。我確實知悉與中央溝通沒有任何先決條件後，表示會回去考慮建議。

4. 其後，我和民主黨兩位副主席和幾位負責政制的中常委討論，以下是我們認真思考的問題：

- (a) 若民主黨直接與中央就政改問題對話會談，會否邊緣化特區政府，破壞了「一國兩制、高度自治」的原則？我們最後認為：未來的終極普選路線圖，不可能不與中央直接會談。根據2004年人大釋法的決定，中央有權全面審視和批准政改安排，若不承認這點，便脫離了香港的政治現實。此外，香港政府過往已多次聲明，根據2007年人大常委決定，他只獲中央授權處理2012年的政改問題，故香港官員根本不會討論2012年後、與2017和2020年相關的終極普選路線圖。
- (b) 若就未來的普選路線圖與中央對話會談，會否被一些民主派的長期支持者誤解：民主黨已被中共統戰？我們認為：民主黨一直爭取與中央對話；最重要的是：對話必須是平等、有尊嚴和無條件的。

5. 3月3日，我透過梁愛詩向國家主席胡錦濤及副主席習近平遞交的第一封信指出：民主黨願意以人大常委2007年12月的決定為基礎與中央對話，探討2017和2020年終極普選問題，信內特別寫下劉慧卿堅持的話，就是「香港人仍希望2012有雙普選」作為紀錄（見附件二）。我當時亦預料日後會有人指責，我和劉慧卿以及民主黨放棄了「爭取2012雙普選」的政綱，但我深信絕大部份市民明白：2012雙普選是理想目標，民主派只能盡力而為。事實上，當民主派討論2017和2020普選路線圖時，其實已偏離了2012雙普選的理想目標。現實是：港人希望落實雙普選愈早愈好，但2007年人大常委會的決定，已否決了2012雙普選，這是港人必須面對的政治現實。
6. 4月11日，事情有進一步發展，梁愛詩與我再次會面。她向我出示另一份文件，內容第一段便指出梁愛詩是獲中央授權向我傳話的人，其它內容大要有三點：
- (a) 中央知悉民主黨沒有參與五區補選，認同民主黨的理性路線；
 - (b) 中央官員將發表談話，重申普選的立場；及
 - (c) 在適當時間，中央會委派中聯辦官員直接與民主黨接觸，聽取民主黨的政改意見。

但梁愛詩再清楚表示她不會參與中聯辦與民主黨的會談；亦再三強調這次與民主黨的溝通對話，是中央十分重大的政

策。中央與民主黨溝通的大門已經開了，希望我們把握機會。這次梁愛詩再沒有再提及民主黨與支聯會的關係。

7. 4月14日，特區政府公佈政改方案；當天下午，人大副秘書長喬曉陽在北京向香港記者發表講話，指出普選路線圖必須按人大常委的五部曲處理，並呼籲大家先支持政府的2012政改方案。當天，泛民主派立法會議員共同召開記者會，一致反對政府的方案。4月21日，我第二次致函胡錦濤主席及習近平副主席，要求展開對話。信件亦是透過梁愛詩轉呈中央。4月29日，我到梁愛詩辦公室，梁愛詩向我表示，明天民主黨代表可於明天與中聯辦的三位官員會面，他們分別是：

馮巍——中聯辦法律部部長

劉春華——中聯辦法律部副部長

韓君雅〔女〕——中聯辦職員(職位不詳)

我亦通知梁愛詩：民主黨的代表是我、劉慧卿和張文光。這是根據民主黨中常委成立的政制六人工作小組的決定，六人工作小組的成員除了上述三位外，還有單仲偕、楊森和李永達。

第二階段：

8. 於4月30日，民主黨三位代表與中聯辦三位代表在梁愛詩安排下，在港麗酒店的一個會議室會面。梁愛詩介紹雙方認識

後隨即離去，雙方便開始進入會談。民主黨先由我作下列的表述，可分三部份（大意如下）：

- (a) 民主派自八十年代初已支持香港回歸祖國，並公開要求港人民主治港。其後，爭取八八直選和民主基本法；回歸後民主黨積極參政，不斷爭取盡早實現雙普選。
- (b) 早在 2000 年時，香港三大政黨：民建聯、自由黨及民主黨均支持 2007/08 實行雙普選，而港府亦於 1999 年在就《政治權利及公民權利國際公約》向聯合國人權委員會提交的報告內指出：功能組別是邁向立法會全面普選的一個過渡安排。故港人希望政改盡快走向終極普選是有共識的，但不幸香港各界的共識，於 2004 年 4 月被人大釋法和其後的決定所摧毀。
- (c) 人大常委 2007 年的決定，否決了 2012 雙普選，港人是失望的，故民主黨要求中央就 2017 和 2020 年實行真正的雙普選作出澄清和保證——包括 2017 年行政長官普選不設過高的提名門檻及任何形式的提名預選或篩選；而 2020 年的立法會普選是普及而平等的，確保廢除功能組別的特權制度。

劉慧卿和張文光隨後分析了曾蔭權政府當前面對的管治危機，社會的積怨和深層次矛盾，中央和港人缺乏互信，故中央和特區政府若不解決政改問題，可能引來社會動盪，把特區推向無法有效管治的境地。

9. 馮巍並沒有對我們的觀點作出具體回應，他表示，已記錄我們的意見，稍後中聯辦的高層領導與我們會面才作全面回應。但他強調中央政府十分重視這次與民主黨的溝通，並有誠意解決問題，他說稍後再與我們安排與中聯辦更高級的官員會面。會談的時間約有一個半小時左右。
10. 五月初，馮巍諮詢本人可否於 5 月 11 日與李剛在中聯辦會面，但民主黨六人工作小組經商議後，認為此日會談並隨即向外公佈，將會造成打擊「5·16 五區公投」的觀感，故要求改期至 5·16 之後。5 月 8 日，我約馮巍會面，並坦白解釋押後會談日期的原因。馮巍表示理解，但須向上級請示，他其後通知我：李剛同意把會面押後至 5 月 24 日。
11. 5 月 21 日，我和張文光與中聯辦三位代表馮巍、劉春華和韓君雅再在港麗酒店會面（劉慧卿在 5 月 20 至 23 日赴緬甸與當地的反對派會面）。我們提交了一份六人工作小組根據民主黨政改建議而草擬的意見書，並解釋內容。隨後，我們商討了會談當天的安排，包括：
 - (a) 由中聯辦專車在早上 9:45 在文華酒店接我們到中聯辦開會；
 - (b) 當天下午中聯辦會於 3 時召開記者會，公開會面的詳情；
 - (c) 民主黨在同日下午 4:30 召開記者會向外公佈事件；
 - (d) 會前雙方繼續保密，事後記者會各自表述，互不引述。

12. 5月24日，我與劉慧卿和張文光與中聯辦的李剛副主任、馮巍部長和劉春華副部長在中聯辦的會議廳內，進行兩個小時的會談。會面被外界稱為民主黨與中央政府重建關係的「破冰之會」。會內，民主黨提出：中央應為普選路線圖作10年立法，並就普選定義表述，接納2012民主黨的區議會改良方案，以及繼續對話，會上更討論普選行政長官和廢除功能組別。中聯辦認為距離立法會就政改投票只有一個月，沒有足夠時間為普選路線圖作10年立法，但願意研究此議題，日後對話解決。此外，民主黨多次要求保證取消功能組別，李剛表示功能組別存廢問題，要透過日後的政改5部曲程序處理，不可能短期內解決。但就普選的定義問題，中央考慮進一步回應。李剛更認為：民主黨的2012年區議會改良方案或會違反《基本法》及2007年人大決議。在中聯辦會議的尾聲，李剛副主任提出中央就民主黨發展方向的意見，包括：

1. 民主黨應支持特區政府的政改方案；
2. 民主黨應反對公投；
3. 民主黨應就政改方案讓民主黨的立法會議員自由投票，不應捆綁；
4. 民主黨應支持特區政府就政改方案的本地立法；
5. 民主黨應與支聯會劃清界線。

劉慧卿問李剛這5點是否談判條件，因為民主黨不會同意和接受。李剛回答這並不是條件，只是中央政府的意見，請民主黨考慮。劉慧卿又問可否向外公開，馮巍部長建議民主黨高層先討論這些意見，之後才公開。有關當日會議的內容，

民主黨和中聯辦官員同意，向外互不引述，雙方各自召開記者招待會，交代會面內容。對話結束後，雙方各自召開記者會。民主黨在記者會公開雙方接觸、預備對話和正式對話的過程，並公開致胡錦濤和習近平的兩封信，以及送交中央的民主黨政改意見書，這三份文件是民主黨對話前送交中央的所有文件，已全部公開。中聯辦李剛副主任亦召開記者會，除了就民主黨發展方向的 5 點意見外，已詳細交代雙方會面的所有內容。

13. 當天下午，李剛在記者會公開了他在會談說話的主要內容，但當中沒有提及他代表中央要求民主黨考慮日後發展關係的五點意見（包括疏離支聯會）。民主黨亦公開了我們的意見書和早前給胡錦濤的兩封信，但我們尊重梁愛詩的意見，暫不把她的名字公開。其後，不少對建制有影響力的人士都公開表示，民主黨的 2012 區議會方案違反了 2007 年人大常委的決定。其中包括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梁愛詩、委員譚惠珠和陳弘毅，而認為符合人大決定的只有全國人大代表吳康民。但梁愛詩在公開發表她的意見兩天後卻致電給我，指她剛知悉民主黨的改良方案是實行一人兩票，故未必違反人大決定，她更答應向北京反映。

14. 6 月 7 日，香港政府正式向立法會提交政改動議，並維持原來的政改方案。下午，喬曉陽在北京就普選議題發表講話。據馮巍 6 月 6 日告訴我們，喬曉陽的講話主要是回應民主黨意見書就 2017 和 2020 年終極普選所提出的問題。民主黨隨即召開記者會，指喬曉陽對普選定義的澄清引來更多疑慮，例如：

普及而平等的原則看來只適用於投票權而不適用於參選權和提名權。此外，他又沒有說明功能組別選舉與普及而平等的原則不相符，更沒有說明必須在 2020 年廢除功能組別。但喬曉陽的講話，有一點卻是十分顯著而不尋常的，就是提到民主黨 2012 年區議會改良方案時，他只表示聽到有意見指方案違反人大常委 2007 年的決定，他個人認為此方案不適合香港。喬曉陽以人大副秘書長的身份代表中央發言，就改良方案的合法性，沒有一錘定音否決此方案，我感到他可能要蓄意留下一個空間，日後作妥協之用。

第三階段

15. 喬曉陽 6 月 7 日講話最重要的訊息是：就 2017 和 2020 年雙普選的安排，包括 2017 年行政長官的提名程序，以及 2020 年是否全面廢除功能組別，中央不會在處理 2012 年政改同時一併解決。當時民主黨所面對的局面是：是否仍堅持中央必須在立法會投票前一個月內，一次過答應民主黨所有的要求，包括：
 - (a) 保證 2017 年普選行政長官的提名程序是低門檻和沒有預設篩選的；2020 年立法會普選必須普及而平等，廢除功能組別；
 - (b) 2012 年把新增 5 個區議會功能組別的投票權擴展至全港 320 萬在傳統功能組別沒有投票權的市民；
 - (c) 設立未來與民主派對話會談的平台，繼續處理 10 年的終極普選路線圖。

16. 6月8日，在民主黨內部的政制座談會上，出席的黨員大都認為：仍可透過日後的會談，爭取解決終極普選，取消功能組別的問題。大部分出席的黨員亦認為：仍須在2012年政改，爭取落實民主黨的改良方案，逼出更大的民主空間。6月10日的民主黨中委會，絕大部份的委員都持有相同意見，並建議：等待中央提出會考慮民主黨的改良方案時，民主黨才作出回應。
17. 此時，民主黨政改六人工作小組對政治形勢作出如下的綜合評估：
- (a) 自2005年立法會否決政改方案後，政治僵局持續了5年，政黨和社運團體不斷以各種形式爭取，包括議會的質詢辯論、議會外的集會遊行、最近的「五區公投」等，若民主派再一次否決政改方案，亦未必能夠迫使中央立即啟動「政改五步曲」，全面解決未來十年的普選路線圖。
 - (b) 務實溫和、思想開明、支持民主的市民，佔社會的大多數。他們對社會持續不斷的政改爭拗開始感到厭倦，但無力改變現狀。他們對民主黨與中央展開對話有一定的期望，並期待民主黨能為政改僵局帶來突破。
 - (c) 雖然民主黨繼續透過對話爭取廢除功能組別，但在現階段只爭取落實2012區議會改良方案，會遭到民主派左翼和社會運動較前衛的組織和人士所反對，甚至攻擊我們放棄原則。但我們相信：只要日後用時間和行動證

明，我們沒有放棄廢除功能組別，大部分市民是會明白的。

- (d) 先爭取一個 2012 年階段性的、實質的進步成果，解開政改的死結，然後藉著日後的對話談判，繼續爭取落實 2017 和 2020 的終極普選路線圖，是一個明智的策略。未來的對話之路相信仍是十分艱難，需要民主派合作參與，成果亦無必然保證。但正是如此，民主黨更要每個階段寸土必爭，一步一腳印，配合長期奮鬥的策略。
- (e) 如果民主黨能成功爭取落實 2012 區議會改良方案，是一個政治的突破，打破僵局創出一個新的局面。對民主發展整體是有利的，令支持民主派的市民總體增加。

18. 當時，民主黨絕大部份參與政改討論的黨員，對中央會回心轉意，接受民主黨 2012 區議會改良方案是感到十分悲觀的。有不少人預期談判將會拉倒，不過仍要盡最後努力。若 6 月 23 日立法會否決政改方案，民主黨更準備向曾蔭權提出不信任動議。在眾人中，我是相對較為樂觀積極的一個，我認為中央有動機在此時爭取一個可接受的妥協。因為通過政改方案，可緩和社會不斷增加的張力和矛盾，減低曾蔭權面對不斷惡化的管治危機。

19. 等待了一星期，到了 6 月 13 日，中央對民主黨改良方案全無回應，亦沒有與我們接觸，雙方的關係陷於膠著狀態。當時放在談判桌上的仍是民主黨一籃子的方案，而公開說的仍是堅持一籃子解決，要求缺一不可的立場。我感到時間已經十分緊迫，我要作出一個決定：就是民主黨不作主動，由我以

主席的個人身份提出建議：「中央先接受 2012 民主黨改良方案，其他問題（如廢除功能組別）繼續談判解決」。所以，我利用民主黨 6 月 13 日的一個有關民調的記者會，表達了我的觀點，並表示若中央同意，我會積極游說民主黨接受。

20. 6 月 14 日早上，當我正在做一個電視直播節目時，突然收到通知，唐英年要求立即與我和張文光會面。11 時半，我和張文光在政府總部會晤了唐英年、林瑞麟和譚志源。唐英年查詢報章有關昨天的報導是否正確。我便確認：如中央接受民主黨 2012 改良方案，我會向民主黨大會推薦。我亦表明有信心獲得大會支持，但如果失敗我會立即辭去民主黨主席職位，以表示我對此事承擔責任。當時，唐英年和林瑞麟要我們說明，倘若政府接納民主黨方案，我們會向民主黨推薦，別無其他條件。我們給予確定的答覆。但唐英年一再強調，沒有保證會接受民主黨的方案。
21. 6 月 17 日，行政長官與余若薇辯論的當日，梁愛詩公開表示民主黨的 2012 改良方案不違反 2007 年人大常委的決定。隨後，基本法委員會內地委員饒戈平亦表示：民主黨方案可以討論。那時我已相信中央高層已有新的決定，但劉慧卿和張文光仍不樂觀。
22. 6 月 19 日，我與張文光在行政長官辦與曾蔭權、唐英年、林瑞麟和譚志源等會面。行政長官通知我們北京仍未作最後決定，但接受的機會較大，他希望民主黨在稍後的特別中央委員會會議通過動議，支持 2012 改良方案，中央才授權特區政府公佈修訂方案。當天傍晚，民主黨特別中委會以 23 票支持

3 票反對，1 票棄權表示支持在立法會通過民主黨的 2012 改良方案。當晚，接獲中聯辦馮巍的電話，邀請民主黨三人翌日早上到中聯辦會面。

23. 6 月 20 日早上 10 時，我連同劉慧卿、張文光再到中聯辦與李剛、馮巍和劉春華三人會面。我方正式得到通知：中央政府經全面深入研究後，認為民主黨 2012 的改良方案是符合 2007 年人大常委的決定，故事件已全屬特區政府的授權範圍，特區政府如提出民主黨的改良方案並在立法會獲得通過，實行的細節將由特區政府以本地立法的形式自行處理。此外李剛更稱中央會就未來一次過立法解決 2017 和 2020 終極普選問題，進行深入研究。

24. 6 月 21 日中午，行政長官公佈政府接納民主黨的改良方案。行政長官並謂區議會新增 5 席的提名門檻必會是公平、合理、容許各黨派參與和有競爭性的選舉，他更說在會晤各黨派後得悉：沒有一個黨派要求提名人數超出 20 名區議員。此外，政府會考慮取消區議會委任制。其後，行政長官辦公室主任譚志源發表聲明，指特區政府理解民主黨就二〇一二政改方案的立場，是以該黨所提出的「一人兩票」為主要關鍵。至於二〇一二年以後的選舉安排，理解民主黨並沒有放棄其原則立場，包括爭取取消功能組別和實現雙普選的目標。政府尊重民主黨的立場。晚上，民主黨在黨大會討論是否支持政府採納民主黨改良方案。大會進行了超過 4 小時的辯論，最終以接近 8 成的大多數黨員投票支持通過改良方案。午夜，

民主黨召開記者會，要求特區政府把政改方案的投票日期從 6 月 23 日押後至 7 月 14 日，即立法會休會前的最後一個會議。

25. 6 月 22 日，我、張文光和楊森與曾蔭權先後通電話要求把投票日期押後，以便我們有更多時間向公眾解釋改良方案，爭取更多市民的支持。其後，林瑞麟表示不會押後投票。6 月 23 日，民主黨支持何秀蘭議員提出的終止辯論和表決的程序動議，但該議案被多數議員所否決。

26. 當時，外界要求民主黨：政府不答允延期諮詢市民便否決方案。民主黨立法會黨團連同六人工作小組作了認真的考慮，認為不可能否決方案，理由如下：

- (a) 政府新修訂的政改方案是採納了民主黨的區議會改良方案。政府游說了建制派支持，我們反對是於理不合；
- (b) 民主黨的改良方案內容並不複雜，普通市民透過新聞報道大都明白，故在投票日已有兩個民意調查的結果作為參考：

	贊成	反對
中大民意調查 (15/06/2010)	58%	31%
港大民意調查 (21/06/2010)	54%	19%

- (c) 政府把改良的政改方案提交立法會投票表決時，民主黨的立法會議員只能根據黨大會的授權投「贊成票」。

27. 從 6 月 23 日至 25 日，立法會作了近三天的辯論，終於就政改方案進行表決。民主黨的立法會議員鄭家富不跟從黨大會的

決定投票，宣佈退黨。民主黨其餘 8 位立法會議員投了贊成票。政改方案終於以 46 票，超過全體議員的 2/3 大多數通過。

對一些指摘和批評的回應：

28. 在通過政改方案的前後，民主黨受到一些民主派支持者的強烈抨擊，指民主黨放棄理想和原則，作不利民主的妥協。基於以下原因，這批評是不成立的：
- (a) 民主黨支持通過民主黨的改良方案，是階段性的、實質的民主進步成果。我們仍然堅持爭取 2017 和 2020 年實行真正的普選，並會在日後透過與中央和特區政府的持續對話會談，爭取一次過立法解決；
 - (b) 民主黨的改良方案帶來了新增的 5 個直選議席，另外 5 個由區議會提名並由 320 萬（非屬傳統功能組別的）選民投票選出。這無疑增加了政治制度的民主成份。我們不應放棄這一個務實的、進步的、可成功爭取的機會。量的進步累積起來，便促成質的改變，成為不可逆轉的巨變；
 - (c) 新增 5 個功能組別絕對只能是過渡性的，到 2016 年我們爭取增加直選議席的比例時，要把一些功能組別議席，包括這 5 個區議會功能議席，轉變為直選議席。這新增的 5 個功能議席由 320 萬人選出，只會彰顯現有的傳統功能組別，由 23 萬選民選出 30 席功能組別議員，是多麼的不公平和不公義。若公民黨梁家傑於 2007 年

參加 800 人的行政長官小圈子選舉，不是合理化和美化小圈子選舉制度，為甚麼 320 萬人的區議會全民變相直選，反而會合理化和美化功能組別呢？我們相信港人的眼睛是雪亮的；

- (d) 通過改良的政改方案會使很多長期支持民主的、相對沉默溫和的港人，不再感到困在政治僵局中，忍受社會爭拗和撕裂的痛楚，他們會對未來爭取真普選重燃希望。若支持民主派政治光譜和人數都擴大和擴闊了，會為回歸 13 年以來沉滯的政局帶來生氣。

29. 有些人指摘民主黨的會談和協議是「黑箱作業、枱底交易，以至破壞一國兩制高度自治」。我們總結回應如下：

- (a) 這次與中央官員的會談是在保密安排下進行，主要由於中央認為破冰會談是十分敏感，故作出這樣的要求。但在與李剛等會談後，雙方便立即向外公佈和披露自己一方的表述和立場。至今，已經沒有甚麼重要的會談內容還未公開，所以並不存在「黑箱作業」的問題；
- (b) 所謂枱底交易的指摘更是毫無根據和無的放矢。民主黨重申：在決定不參與「五區公投」後的兩個月中央才開始接觸民主黨與我們對話。日後，李剛說與民主黨溝通，因為我們不參與公投是理性的表現，只是中央決策的考慮因素，事前民主黨全不知情，事後亦沒有改變我們對公投的態度和政策，包括容許黨員以個人身份協助「五區公投」和民主黨公開呼籲市民在 5 月 16 日投票

等。此外，民主黨亦從沒有與中央特區政府作出任何至今沒有披露的協議。所以，何來柏底交易？

- (c) 有長期支持民主黨的朋友，對共產黨很抗拒和不信任，他們擔心我們談判經驗不足，容易受騙或不知不覺被統戰，失去原則和立場。我們充分理解這些憂慮，但不能因而拒絕與中央對話會談。要處理香港的政改問題，不可能不與中央會談，否則不符合政治現實。這次「破冰會談」其實是在雙方十分有限的互信下進行的。首先，我們堅守「和支聯會維持關係」的原則，不作妥協；其次我們堅持在 5 月 16 日投票前不與李剛會面，以避免做成打壓「五區公投」的效果；其三我們拒絕支持政府原方案，而堅持中央接受民主黨的改良方案，藉此顯示中央日後有繼續會談的誠意。我們深信：有中央讓步的誠意，才有會談與協議。

30. 另一個說法是：民主黨支持區議會改良方案，違反民主黨 2008 年立法會選舉時提出，要爭取 2012 雙普選的競選政綱，所以對選民背信棄義，這說法亦是不成立的。我必須指出，民主黨在 2008 年提出繼續爭取 2012 雙普選，因為那時尚有頗長的時間才到 2012 年。但面對 2007 人大常委的決定，民主黨在競選期間已多次提及，若不能落實 2012 雙普選，便全力爭取在 2017 和 2020 年落實真正的普選路線圖。其實以往兩年，泛民內也有黨派提出 2017 和 2020 年的普選路線圖，嚴格來說任何路線圖方案已偏離了「爭取 2012 雙普選」的政綱。但市民沒有這樣指摘他們，因為大家都明白，爭取實現理想目標的同時，從政者亦必須合理地照顧政治現實，包括 2007 年人

大常委的決定。既然政府一再強調 2017 和 2020 年是普選的時間表，我們爭取一個配合這個時間表的路線圖亦是合理和務實的。所以，民主黨先取得 2012 年有一個實質的民主進步，然後藉對話繼續爭取路線圖，是符合香港市民的共同理想和願望的。

總結

31. 民主黨支持改良方案的決定，雖然得到大多數市民的認同，但卻引起了一些政黨、議員以及市民的非議和批評。無論如何，民主黨全人作出這決定時，是以真誠的態度來作出判斷，以民主發展的利益為基本考慮。我們相信時間和歷史將證明我們的判斷是正確的。我們亦期望在未來的民主運動中，不同的黨派會繼續使用不同的途徑抗爭，只要普選的大目標一致，便應「和而不同、殊途同歸。」我們絕對不應把內部分歧變成分裂，人民內部矛盾變成敵我矛盾，使支持者失望。
32. 在未來的日子，民主黨將連同民主派的朋友，持續透過議會內的壓力、議會外公民社會的抗爭、以及與中央及特區政府的對話會談，來爭取落實 2017 和 2020 的終極普選和廢除功能組別。「路遙知馬力、日久見人心」，民主黨全人和民主派朋友過去二十多年的努力，顯示大家對民主的承擔。讓我們大家繼續萬眾一心、眾志成城，為民主團結抗爭，廢除功能組別，實現終極普選而奮鬥。

民主黨主席 何俊仁

2010 年 7 月 7 日

民主黨政改六人工作小組成員，在閱讀本報告和附錄的日程表後，表示確信其內容是準確和真實的。

何俊仁

劉慧卿

單仲偕

李永達

楊 森

張文光

2010年7月8日

民主黨與特區政府和中央政府對話及相關背景日程表

2009 年	
8 月 1 日	民主黨在恒利總部召開政制小組會議，由劉慧卿主持。民主黨南區區議員柴文翰提出，民主黨應就立法會五區辭職，變相公投；以及當局將在 2010 年提出的政改方案都召開黨員大會，讓黨友透過一人一票決定黨的立場。當時沒有人反對，劉慧卿後來向中央委員會匯報，中委會亦接受這建議。
11 月 6 日	泛民各黨派見曾蔭權談政改，會後有記者會。
11 月 17 日	民主黨見唐英年談政改，會後有記者會。
11 月 18 日	政府公布政制改革諮詢文件。
12 月 13 日	民主黨在窩打老道 YMCA 禮堂召開周年大會，以 229 票反對，54 票贊成，否決參與五區辭職變相公投，大會後有記者會。
12 月 15 日	民主黨張文光到民協與馮檢基和廖成利等談政改與公投。
12 月 19 日	民主黨張文光到學聯與周澄等談政改與公投。

2010 年	
1 月 5 日	民主黨與民主派政黨和學者開會商討成立普選聯。
1 月 24 日	普選聯召開記者會宣布成立。

2月12日	梁愛詩致電民主黨主席何俊仁，約他2月17日會面。
2月17日	梁愛詩在金鐘港麗酒店以中央代表身份與民主黨何俊仁接觸，說她負責傳達訊息，但不參與會談。梁愛詩說中央有興趣與民主黨對話探討政改問題。會面期間，梁愛詩提出：中央希望民主黨負責人逐漸疏遠支聯會。何俊仁對疏遠支聯會這一點，表示不接受。梁愛詩表示：這問題可用較長的時間解決，但不影響目前政改的會談。接觸過程，在正式對話後已向公眾交待。
2月18日	民主黨中央委員會通過民主黨向政府提交的政改方案路線圖（見附件一）。
2月19日	民主黨代表與唐英年會面，正式提交了民主黨方案，隨後在記者會公開方案。
3月3日	民主黨何俊仁到梁愛詩辦公室，提交第一封致國家主席胡錦濤和副主席習近平要求對話的信*，信件在正式對話後已公開。（見附件二） * 給胡錦濤信件和習近平信件內容一樣，因此，附件只附一份。
3月16日	林瑞麟訪民主黨總部談政改，會後有記者會。
3月27日	普選聯通過政改路線圖方案，民主黨在會上投贊成票。
3月30日	普選聯開記者會公布政改路線圖方案。
4月11日	民主黨何俊仁到梁愛詩辦公室與她見面，梁愛詩傳達中央願與民主黨正式對話的訊息，見面時提及3點意見： 1. 中央知悉民主黨沒有參與五區補選。（但何俊仁認為，這並非對話的條件）

	<p>2. 中央官員會就民主黨要求澄清普選問題作公開的口頭回應。</p> <p>3. 中央會委派中聯辦作對話代表，聽取政改的意見。</p>
4 月 12 日	民主黨何俊仁和張文光與曾蔭權在禮賓府會面討論政改，提出押後表決，讓各方面有更多時間尋求共識，但要求不被接納。會面期間，曾蔭權並沒有提及政府即將公布 2012 政改方案。
4 月 14 日	政府公布 2012 政改方案，喬曉陽發表第一次講話重申普選時間表和人大常委會決定的五部曲，民主黨與泛民召開記者會表示會否決 2012 政改方案。
4 月 21 日	<p>民主黨何俊仁到梁愛詩辦公室，提交第二封致胡錦濤和習近平的信件*，要求展開對話，信件在正式對話後已公開。(見附件三)</p> <p>* 給胡錦濤信件和習近平信件內容一樣，因此，附件只附一份。</p>
4 月 25 日	普選聯在九龍明愛召開團結大會。
4 月 26 日	普選聯與唐英年會面提交其政改方案，張文光和楊森代表民主黨出席並要求唐英年解釋普選定義。
4 月 29 日	<p>民主黨何俊仁到梁愛詩辦公室，梁愛詩向他表示：已安排中聯辦法律部部長馮巍和副部長劉春華於 4 月 30 日在金鐘港麗酒店與民主黨代表會面。</p> <p>民主黨中常委決議成立政改六人工作小組——由何俊仁、劉慧卿、單仲偕、楊森、李永達、張文光六人組成，並決定由何俊仁、劉慧卿和張文光與中聯辦官員對話。</p>

4 月 30 日	<p>民主黨主席何俊仁、副主席劉慧卿和立法會議員張文光在港麗酒店與中聯辦法律部馮巍、劉春華和職員韓君雅會面，表達民主黨對政改的意見。民主黨三位代表先後表示了對路線圖的立場，並要求中央澄清以至保證 2017 年和 2020 年的終極普選，包括廢除功能組別。馮巍建議民主黨與中聯辦負責人對話。</p> <p>及後，馮巍與何俊仁通電話，諮詢第一次正式對話日期可否為 5 月 11 日。再後，民主黨政改六人工作小組討論，認為 5 月 16 日是五區補選日，故建議押後會談。</p>
5 月 2 日	普選聯遊行爭終極普選。
5 月 5 日	民主黨何俊仁和張文光在禮賓府與曾蔭權會面討論政改，重申不能支持政府 2012 政改方案。
5 月 7 日	民主黨何俊仁與中聯辦馮巍到梁愛詩辦公室會面，何俊仁提出不宜於 5 月 11 日與中聯辦對話，因為不想影響 5 月 16 日的五區補選，故要求押後會談，馮巍說要請示後才回覆。
5 月 8 日	民主黨張文光、李永達等五名立法會議員參加立法會上海世博訪問團。民主黨何俊仁與中聯辦馮巍在港麗酒店見面，商討對話改期，並建議把會面日期押後至 5 月 16 日投票之後。及後，用電話商定正式對話日期為 5 月 24 日。
5 月 16 日	立法會五區補選日。
5 月 20 日	民主黨中央委員會確認中常委的政改六人小組。

5 月 21 日	<p>民主黨何俊仁和張文光與中聯辦法律部馮巍和劉春華和職員韓君雅在港麗酒店舉行預備會議，商討對話細節安排。民主黨提交政改意見書，方便在正式會議席上討論。意見書已於對話後公開。（見附件四）</p>
5 月 24 日	<p>民主黨何俊仁、劉慧卿和張文光到中聯辦與中聯辦副主任李剛、法律部馮巍和劉春華對話。民主黨提出：中央應為普選路線圖作 10 年立法，並就普選定義表述，接納 2012 民主黨的區議會改良方案，以及繼續對話，會上更討論普選行政長官和廢除功能組別。</p> <p>中聯辦認為距離立法會就政改投票只有一個月，沒有足夠時間為普選路線圖作 10 年立法，但願意研究此議題，日後對話解決。此外，民主黨多次要求保證取消功能組別，李剛表示功能組別存廢問題，要透過日後的政改 5 部曲程序處理，不可能短期內解決。但就普選的定義問題，中央考慮進一步處理。</p> <p>李剛更認為：民主黨的 2012 年區議會改良方案或會違反《基本法》及 2007 年人大決議。</p> <p>在中聯辦會議的尾聲，李剛副主任提出中央就民主黨發展方向的意見，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民主黨應支持特區政府的政改方案； 2. 民主黨應反對公投； 3. 民主黨應就政改方案讓民主黨的立法會議員自由投票，不應捆綁； 4. 民主黨應支持特區政府就政改方案的本地立法； 5. 民主黨應與支聯會劃清界線。

	<p>劉慧卿問李剛這 5 點是否談判條件，因為民主黨不會同意和接受。李剛回答這並不是條件，只是中央政府的意見，請民主黨考慮。</p> <p>劉慧卿又問可否向外公開，馮巍部長建議民主黨高層先討論這些意見，之後才公開。</p> <p>有關當日會議的內容，民主黨和中聯辦官員同意，向外互不引述，雙方各自召開記者招待會，交代會面內容。對話結束後，雙方各自召開記者會。民主黨在記者會公開雙方接觸、預備對話和正式對話的過程，並公開致胡錦濤和習近平的兩封信，以及送交中央的民主黨政改意見書，這三份文件是民主黨對話前送交中央的所有文件，已全部公開。</p> <p>中聯辦李剛副主任亦召開記者會，除了就民主黨發展方向的 5 點意見外，已詳細交代雙方會面的所有內容。</p>
5 月 26 日	普選聯 7 名代表與中聯辦副主任李剛、法律部馮巍和劉春華對話，提交普選聯的政改路線圖和終極普選方案。
5 月 27 日	梁愛詩批評民主黨的區議會改良方案違反《基本法》及 07 年人大決議。
5 月 28 日	民協代表與中聯辦副主任李剛、法律部馮巍和劉春華對話。民主黨第三次致函中央要求作第二次正式對話，回覆 5 月 24 日第一次正式對話的要求。(見附件五)
5 月 29 日	梁愛詩致電民主黨何俊仁查詢民主黨方案的細節，並認為民主黨的區議會改良方案不一定違反《基本法》及 07 年人大決議，更謂她願意做些工作。

6月4日	梁愛詩用短訊告知民主黨何俊仁：我已做了答應做的事。
6月6日	民主黨何俊仁、劉慧卿和張文光與中聯辦馮巍和劉春華在港麗酒店會面，馮巍披露中央官員即將就普選問題發表重要講話，他一再請民主黨支持政府的政改方案，然後繼續會談解決普通路線圖的問題，但民主黨拒絕。
6月7日	民主黨何俊仁和張文光與曾蔭權在禮賓府會面，獲悉曾蔭權3次向中央推薦民主黨的區議會改良方案，但未被中央接納。政府宣布會向立法會提交原方案，並計劃在6月23日的立法會會議席上作表決。稍後，喬曉陽在北京發表講話指有人認為民主黨的區議會改良方案違反《基本法》及07年人大決議，民主黨何俊仁、劉慧卿、李永達和張文光召開記者會回應，建議民主黨否決政改原方案。
6月8日	民主黨在恒利總部召開政制小組會議，由劉慧卿主持。會眾指出若中央政府不接納民主黨的建議，民主黨9名立法會議員應在6月23日的立法會會議席上否決2012政改方案。但有成員提出，中央並沒有全盤否定民主黨的改良區議會功能組別建議，即使目前暫未得到2017年和2020年行政長官和立法會普選的保證，也應爭取這個改良方案，會上有多名成員和議。
6月10日	民主黨在恒利總部召開中央委員會會議，黨員繼續提出：若2012方案沒有其它選擇，民主黨應爭取和接受區議會改良方案。主席何俊仁謂他可能要公開表明這立場，但也有中委認為，既然中央尚未提出對區議會改良方案的立場，民主黨暫不需表態；但若當局提出會考慮

	這方案，民主黨可以作出回應。
6月13日	民主黨何俊仁和劉慧卿在民主黨恒利總部召開記者會，公布民主黨有關普選的民意調查。何俊仁說：若政府提出區議會改良方案，他本人會接受，但民主黨最終的取向，要在6月21日的特別黨員大會席上由黨員投票決定。
6月14日	<p>唐英年邀請民主黨何俊仁和張文光到政府總部會面，問何俊仁是否真正願意接受2012年區議會改良方案，何俊仁謂這是他個人的判斷，但相信很多黨員亦會支持。不過，最終要在6月21日的特別黨員大會席上由黨員投票決定；若多數黨員反對，他會引咎辭職。政府決定再向中央表達民主黨方案。</p> <p>(註：由於唐英年只詢問民主黨涉及2012年區議會改良方案部份，何俊仁有上述的回應。但民主黨從沒有放棄廢除功能組別的立場，而是藉與中央已開展的對話繼續爭取為10年普選路線圖立法。)</p> <p>此外，6月21日政府的新聞稿也指出：民主黨並沒有放棄取消功能組別的訴求。</p> <p>當日，中聯辦宣傳文體部長郝鐵川會見記者，批評區議會改良方案違反《基本法》及07人大決議。</p>
6月17日	曾蔭權與余若薇電視辯論。梁愛詩向傳媒表示，民主黨區議會改良方案沒有違反《基本法》及07年人大決議。
6月18日	基本法委員會內地委員饒戈平在北京指民主黨區議會改良方案可討論。
6月19日	民主黨何俊仁和張文光早上到禮賓府會見曾蔭權，獲悉

	<p>特區政府仍等待中央是否接納民主黨區議會改良方案的正式通知。民主黨在會面時就區議會功能組別的提名門檻等議題與行政長官交換意見，要求行政長官承諾提名門檻低至容許不同黨派參與競爭。曾蔭權表示，中央當前只考慮區議會改良方案，因此，不能額外增加任何新要求。曾蔭權明確表示，任何新增要求很可能會導致中央不通過方案。民主黨的其它要求，若涉及本地立法，要等中央正式接納區議會改良方案後才處理。</p> <p>當局要求民主黨中央委員會考慮，若中央接納民主黨區議會改良方案，中委會可作決議申明：民主黨立法會議員在立法會投票支持改良的區議會方案。民主黨早前已決定在當日下午在灣仔小童群益會召開會員政改諮詢大會，並且之後召開中央委員會。在當日黃昏，民主黨中央委員會作出決議：若中央接納民主黨區議會改良方案，民主黨仍會繼續爭取普選行政長官和廢除功能組別，而立法會議員可在立法會投支持票。會後，民主黨召開記者會公布決議，張文光負責將此決議書面通知特區政府。</p>
6 月 20 日	<p>民主黨何俊仁、劉慧卿和張文光到中聯辦與中聯辦副主任李剛、法律部馮巍和劉春華進行第二次對話，李剛指民主黨區議會改良方案沒有違反《基本法》及 07 人大決議。張文光問及普選路線圖 10 年立法的進展，李剛回應會深入研究。會後，民主黨及中聯辦各自向記者發放此訊息。</p>
6 月 21 日	<p>政府宣布接納民主黨改良方案，行政長官曾蔭權在中午記者會說明：區議會功能組別的提名門檻，各黨派都沒有建議超過 20 名區議員；此外，當局更會處理取消區議</p>

	<p>會委任議席的問題。記者會後政府發新聞稿重申：民主黨並沒有放棄取消功能組別的訴求。民主黨特別黨員大會在銅鑼灣教協舉行，經 4 個多小時討論，於深夜投票，以 246 票贊成，63 票反對，通過民主黨支持區議會改良方案；此外，黨員亦以 237 票贊成，71 票反對，通過 2012 年行政長官選舉方案。民主黨主席何俊仁在黨員大會後的記者會上，提出立法會將政改決議案，押後至 7 月 14 日表決的要求。</p>
6 月 22 日	<p>民主黨何俊仁、張文光和楊森中午先後與曾蔭權通電話，討論押後表決的問題。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公開表示，政府不會押後表決。午後，民主黨決定支持何秀蘭議員押後辯論的表決。</p>
6 月 23-25 日	<p>民主黨支持何秀蘭議員終止辯論的議案，但議案被否決。稍後，立法會辯論及通過 2012 的民主黨改良方案，民主黨重申會繼續爭取廢除功能組別和普選行政長官。鄭家富宣布退黨，8 名民主黨立法會議員投贊成票，辯論及投票過程電視現場直播。</p>
7 月 2-7 日	<p>民主黨何俊仁知會梁愛詩，會將與她就政改對話的過程和內容公開；何俊仁也兩度知會中聯辦馮巍，會將與中聯辦對話的過程和內容公開。張文光亦知會特首辦主任譚志源，會將與政府對話的過程和內容公開。但民主黨的政改六人小組報告和對話日程表沒有交給各人過目。</p>



香港九龍彌敦道 778 號
恆利商業大廈四樓
4th Floor Hanley House
778 Natha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網址:Website www.dphk.org
電郵:E-mail dphk@dphk.org
電話:Tel 2397 7033
傳真:Fax 2397 8998

<附件一>

民主黨對 <<二零一二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諮詢文件>> 的意見

政府當局於 11 月 18 日發表<<2012 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諮詢文件>>，就行政長官選舉辦法，當局建議將選舉委員會的人數由 800 名增加至 1,200 名，並將一些民選區議員納入為委員，行政長官候選人提名門檻則維持於 1/8 的水平。在立法會產生辦法方面，當局建議增加 5 個功能組別議席，由民選區議員選舉產生。

民主黨認為，歷年的民意調查結果很清晰，2009 年 12 月由中文大學亞太研究所政制改革小組發表的民意調查顯示，仍然有 52.7% 的被訪者支持 2012 年雙普選。在多次的立法會選舉泛民主派候選人都取得 60% 的選票，這清楚反映市民是要求香港盡快普選行政長官及全體立法會議員。特區政府卻漠視市民的意願，我們對此深表遺憾。

對於政府提出的政改建議，我們認為，在沒有保證 2017 年及 2012 年的行政長官及全體立法會議員是真正由普選產生下，政府建議是無法接受。建議不單沒有提出如何邁向普選，更比以往的方案倒退，在行政長官選舉，2005 年的方案建議選舉委員會人數是 1,600 人，但是現在建議 1,200 人。

我們認為，將區議會功能組別議席增加至 6 席，令他們不但成為不民主政制的幫兇，更變成超級特權份子。由區議員互選立法會議員，將令區議員所持一票的比重，遠遠超出直選選民 1,664 倍¹，比選民最少的金融界功能組別每一票的比重，還要重得多。

至於立法會選舉，當局建議讓民選區議員選舉立法會功能組別議員，由原有 1 席大幅度增加至 6 席。增加這些議席不但沒有擴大立法會的民主成份，更與普選目標愈拉愈遠。

¹ 地方直選每名選民所持一票比重: 30 席/3,370,000 選民 = 0.000008902 建議區議會方案的每名區會議員所持一票比重: 6/405 名民選區議員 = 0.014814, 於是將每一名區議員所持一票比重除以地方直選每名選民所持一票比重 = 1664 倍。金融界選民所持一票比重: 1/132 = 0.007575, 所以, 即使是選民最少的金融界, 區議會民選區議員的每一票比重, 也是金融界選民的 1.96 倍。

因此，就著 2012 年和以後的政制發展，民主黨提出：

- (1) 在 2012 年落實行政長官和立法會雙普選；
- (2) 反對在 2012 年增加由區議會議員互選產生的功能組別議席；
- (3) 在未來一屆的區議會，取消區議會委任/當然議席；及
- (4) 若未能於 2012 年實施雙普選，當局必須清楚保證在 2017 年和 2020 年實行的行政長官和立法會選舉是真正的普選，行政長官候選人的提名門檻必須讓不同政見人士參選，立法會選舉必須取消所有功能組別。

關於第(1)點的要求，於 2007 年 3 月，民主黨的立法會議員聯同其他民主派議員曾提出有關選舉方案，有關建議可見附件一。

民主黨認為，如果政府保證 2017 年及 2020 年的行政長官及全體立法會議員是由真正普選產生，那之前的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的選舉安排大有空間商討，而民主黨亦在此前提下，提出了終極普選時間表和路線圖的政改方案，有關建議，可見附件二。

為了落實真正普選，民主黨亦建議政府盡快地以一次性方式立法，訂出普選路線圖及時間表，為 2012 年至 2020 年的行政長官選舉及立法會選舉辦法訂定安排，並分期執行該條法例。最終讓 2017 年及 2020 年的行政長官及立法會選舉，以普選的方式產生。

民主黨

2010 年 2 月 19 日

2007年3月
21名民主派立法會議員
提出的2012年雙普選方案摘要

行政長官普選模式

在未能修改《基本法》以取消提名委員會前，2012年的提名委員會改由800名選舉委員會委員加上約400名民選區議員共約1200人組成*，任何界別的50名委員可提名一位行政長官候選人，行政長官由市民一人一票選舉產生。

立法會普選模式

2012年的立法會，採用混合選舉模式，一半議席按分區單議席單票以簡單多數制產生；另一半議席由全港單一選區按比例代表制產生，每名選民可投兩票。

* 建議取消原有選舉委員會的42個區議員席位，因此提名委員會人數約為1,160人。

21名民主派立法會議員

何	俊	仁	李	柱	銘	李	永	達	李	華	明	李	卓	人
李	國	麟	余	若	薇	吳	靄	儀	梁	家	傑	涂	謹	申
郭	家	麒	馮	檢	基	單	仲	偕	張	文	光	張	超	雄
湯	家	驊	劉	千	石	楊	森		鄭	家	富	鄭	經	翰
譚	香	文												

民主黨對於政改方案，提出普選時間表和路線圖須包含以下元素：

1 在 2012 年落實行政長官和立法會雙普選，若未能於 2012 年實施雙普選，則可以考慮採取以下的選舉辦法。

2 2017 普選行政長官

2.1 候選人提名門檻 — 不多於 100 名委員提名

2.2 不設預選機制或篩選機制

3 立法會選舉

3.1 2020 年全港選民一人兩票

3.1.1 分區直選一票

3.1.2 全港單一選區一票(比例代表制)

3.1.3 上述兩種選舉各佔一半議席

3.2 過渡期的意見：2012, 2016 全港選民一人兩票

3.2.1 分區直選一票

3.2.2 功能組別一票

3.2.2.1 功能組別包括(a)原有的功能組別議席和(b)新增的區議會功能議席

3.2.2.2 每一個選民，必然在以上(a)類議席或(b)類議席享有一票，亦只有一票

3.2.2.3 新增的區議會功能議席，由區議員提名，全港合資格選民選出

3.2.3 原有的功能組別議席，含循序漸退性質，可能實現的辦法見【註】

4. 其他補充意見

4.1 立法會取消分組點票

4.2 2011 年取消區議會委任和當然議席

4.3 政府必須就 2012 年行政長官及立法會產生辦法進行立法的同時，亦要立法制定以上第 2 項、第 3.1 項和第 3.2 項。即在 2012 年之前，一次過立法，再按屆分期生效。

4.4 行政長官可以是政黨成員

【註】：

原有的功能組別議席之循序漸退性質，實現的辦法，可以包括以下可能性

- 每名選民均有權按其職業成為相關功能界別的選民，以擴大功能界別的選民基礎。若選民並未能歸入以上相關的功能界別，則自動成為新增區議會功能界別的選民。
- 現有最少選民人數的十個功能界別議席，合併為五個議席。
- 3.2.2.3 所述的新增的區議會功能議席，於 2012 年及 2016 年每屆各增加十席。
- 如有任何其他建議與循序漸退性質相符，民主黨亦會考慮。

(民主黨中央委員會於 2010 年 2 月 18 日通過文件)

<附件二>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
胡錦濤先生

胡主席：

本人已從梁愛詩女士處得知中央政府對我們傳達的訊息。據悉，中央願意就政改問題進一步聆聽我們的意見。對此，我們表示感謝。

我們藉此表示，希望能盡快直接與中央官員會晤和對話，探討解決香港政改的一些基本問題，使香港 2012 年的政改能順利向前發展。我們要求直接對話是基於以下的理據：

- (1) 香港未來的政改討論以人大常委 2007 年 12 月的“決定”為基礎，進一步清晰確定 2017 和 2020 年的終極發展目標；
- (2) 我們認為要明確界定“決定”內所指普選的定義，包括廢除功能組別的選舉制度和行政長官選舉低門檻的提名程序，從而消除長期困擾香港的爭拗和糾紛；及
- (3) 2017 和 2020 年的普選制度能及早釐訂，可確保 2012 年和 2016 年立法會選舉制度的發展能夠與終極目標銜接，不會出現不接軌的情況。

相信中央知悉，香港人仍然希望 2012 年有雙普選，但若未能實現，仍希望中央能與民主派坦誠對話，以縮近雙方的距離，達成共識，解決香港因政改爭拗而引發的深層社會矛盾。

至於對話的方式和具體安排，我們樂意與梁女士或其他中央委託的人士作進一步的探討，務求使對話能在坦誠和互相尊重的環境下，及早展開。

本人希望能盡早得到中央的回應，謹此順祝

新春進步
身體健康

何俊仁
香港立法會議員
民主黨主席
2010 年 3 月 3 日



香港九龍彌敦道 778 號
恒利商業大廈四樓
4th Floor Hanley House
778 Natha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傳真: (852) 2397 8998
電郵: info@dem.gov.hk
電話: (852) 2397 7033
傳呼: (852) 2397 8998

<附件三>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
胡錦濤先生

胡主席:

本人最近已從中央政府委託的代言人梁愛詩女士得悉幾項重要訊息，現特藉此函作出以下的回應和要求。

首先，民主黨定必繼續以理性的態度，以香港公眾利益為根本考慮，以《基本法》所貫徹的「一國兩制、高度自治」的方針為基礎，謀求與中央政府和香港各界就政改問題尋求對話和共識。我們亦深信：這是民主黨和中央政府能就香港政制發展問題，展開進一步接觸和溝通的出發點。

最近，香港政府就政改諮詢發表了報告書，提出 2012 年的政改方案。由於此方案與香港泛民主黨派和團體（包括民主黨）的期望落差甚大，引來泛民議員的一致反對。

此外，香港政府發表政改報告書當天，人大副秘書長喬曉陽先生發言重申人大常委會 2007 年 12 月 29 日決議的一些基本立場，但他未能釋除民主黨和泛民議員對 2017 年和 2020 年是否能落實真正普選的疑慮。

因此，若香港政府把政改報告倡議的方案，如期於六、七月間提交香港立法會表決，恐怕必定會得不到泛民主派議員的支持，亦難以獲得立法會三分之二議員通過。

行政長官曾蔭權若在其任內第二次未能通過政改方案，將會嚴重影響其管治權威，令特區趨向難以有效管治的局面，這是民主黨極不希望見到的，也是我們希望真誠對話尋求政改共識的原因。



香港九龍彌敦道 778 號
恒利商業大廈四樓
4th Floor Hanley House
778 Nathan Road
Kowloon Hong Kong

網址 Website www.dphk.org
電郵 E-mail dphk@dphk.org
電話 Tel 2397 7033
傳真 Fax 2397 8998

現時當務之急，是中聯辦能按中央政府已作出的指示，盡快與本人接觸，探討解決政改僵局的辦法，尋找可能的共識和出路。雖然時間不多，問題艱巨，但本人仍願以最大的誠意，為此而努力。

本人希望閣下接獲此信後，我們很快得到進一步的消息，謝謝。祝

身體健康，工作順利！

香港民主黨主席

何俊仁

2010年4月21日

理性溝通對話 建立政改共識

1. 八十年代初期，民主黨多位創黨的資深成員，已經支持香港回歸祖國，支持國家行使主權，落實「一國兩制、高度自治」。與此同時，我們亦爭取落實民主，體現「民主港人治港」。兩岸關係方面，我們支持和平統一，反對台獨。
2. 民主黨對香港政改，一直以香港公眾利益為依歸，希望與中央官員對話尋求共識。民意調查顯示，香港市民仍然希望於 2012 年實現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雙普選。若然未能實現，民主黨願意在人大常委 2007 年 12 月 29 日決定的基礎上，促請中央政府清晰確定 2017 和 2020 年普選的目標和保證，以回應港人的民主訴求。
3. 我們希望政改有清晰的路線圖，落實 2017 年和 2020 年普選時間表，並讓市民知悉普選方案是符合普及而平等的原則。因此，我們建議一次過修改基本法附件一及附件二，制訂回歸後第二個十年的政改時間表和路線圖，徹底解決紛爭，平息社會疑慮，循序漸進落實終極普選。
4. 香港市民對 2017 年和 2020 年是否有真正普選存在疑慮。第一，行政長官的選舉：提名涉及《基本法》的「民主程序」，當中會否構成預選和篩選，令即使有「一人一票」的選舉制度，選民也無法作出真正的選擇。若不同政見的候選人早被篩選出局，普選競爭的意義將大減。第二，立法會的選舉：全國人大常委會副秘書長喬曉陽連同人大常委法工委副主任李飛和國務院港澳辦副主任張曉明，在 2007 年 12 月出席香港政制發展座談會時，張曉明先生曾指出功能組別也是普選。特區政府稍後亦有此說法，指功能組別可被視為普選的一種形式。
5. 中央官員對立法會普選的解說，與香港社會的主流期望並不一致。功能組別也是普選的觀念是以前沒有的。證諸 1999 年，特區政府就《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向聯合國提交的報告，第 461(b) 段載明：「功能界別制度只是一項過渡安排」。在 2000 年立法會大選中，當時香港三大政黨：自由黨、民建聯和民主黨均期望於 2007/08 年實行雙普選，大家並期望功能組別將會完成其過渡任務而被取消。
6. 若 2017 年的行政長官選舉可以存在預選或篩選的機制，若 2020 年立法會選舉仍然保留功能組別，普選時間表會因此而失去

意義。在 2005 年，當民主黨要求普選時間表，特區政府官員曾回應說：「沒有路線圖，只談時間表是沒有意思的。」今天特區政府同樣沒有理由只談時間表而沒有路線圖。

7. 回歸 13 年，中央和特區政府、建制派、民主派和社會各界若能在政改問題達成共識，是有助解決香港的深層次矛盾和曾蔭權政府的管治危機。由於特區政府只獲授權根據人大決定處理 2012 的政改問題，民主黨希望中央能先確立終極普選的原則和過渡的路徑，再決定 2012 政改的具體安排。這是順理成章，也是循序漸進的。若沒有清晰明確終極目標，所謂 2012 政改向前走，可能與終極目標不銜接，無助解決社會紛爭。

民主黨的訴求

我們請中央政府考慮民主黨以下的建議：

1. 藉著修改《基本法》，制訂第二個「十年政制發展時間表和路線圖(2010-20)」，若要落實這決定，現時的政改方案可能要押後至今年年底才處理。與此同時，特區政府必須啟動諮詢程序，盡量吸納公眾的意見，按人大常委 2004 年決定的五個程序完成立法，這是最理想的安排。
2. 若中央不可能在半年內完成修改《基本法》的程序，我們請中央作出立場性的表述，包括說明：
 - (i) 普選的定義符合《公民權利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載明的普及而平等原則。這即是說，2020 年實行全面普選立法會，全面取消任何形式的功能組別選舉；
 - (ii) 基於循序漸進的原則，2017 年的行政長官選舉提名的民主程序不會高於 2007 年的行政長官選舉提名門檻，而 1200 人的提名委員會應加入所有的民選區議員；
 - (iii) 2016 年立法會選舉只增加直選議席，並取消分組點票，直選議席的比例足以為 2020 年的全面普選鋪路。
3. 若中央接納上述訴求，2012 年的方案建議作如下改善：
 - (i) 2010 年所建議的 5 席區議會新增功能組別席位，連同現時的區議會功能組別議席，順理成章地開放投票權，讓在傳統功能組別未有投票權的市民能以一人一票方式選出其代表，使全港選民可以一人有兩票，這亦不違反 2007 年 12 月 29 日人大常委的決定；
 - (ii) 取消區議會的所有委任議席。2012 年的選舉委員會亦應加入全數 400 多位民選區議員，並保持提名人數不多於 150 人。

4. 最後，我們珍惜與中央政府溝通對話，更希望對話能持續下去，亦請中央與其他泛民主派和社會各界進行溝通，尋求政改的最大共識，這亦是香港市民的意願。

發言人：

民主黨主席何俊仁

民主黨副主席劉慧卿

民主黨立法會議員張文光

2010年5月

<附件五>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席
胡錦濤先生

胡主席：

感謝 閣下安排本人與民主黨代表於5月24日與中央委派的中聯辦副主任李剛先生會面，就香港政制改革作坦誠的溝通。

香港市民和輿論對溝通持正面態度，希望能凝聚共識，落實普選。

民主黨在會前已提交了立場書（見附件），希望 閣下已知悉。意見書提出了解決當前政改困局的四點建議，包括：

- （一）藉著修改《基本法》附件，制訂第二個「十年政制發展時間表和路線圖（2010-20）」；
- （二）若時間未能容許，也請中央就2020年立法會普選的定義、2017年特首提名的民主程序和2016年普選的過渡方向，作立場性的表述；
- （三）2012年的區議會功能組別議席，開放給傳統功能組別未有投票權的市民選出其代表，實現一人兩票。取消區議會委任議席，讓2012年的民選區議員加入選舉委員會；
- （四）中央繼續與民主黨派溝通，尋求政改共識。

民主黨的意見提出後，社會有著熱烈的討論。我們希望：民主黨的意見有助解決政改困局，有助香港民主政制的穩定發展，有助凝聚普選的共識。

民主黨代表在與李剛先生的會面中，表達希望能與中央代表作第二次溝通，了解中央對我們四點建議的回覆。

本人希望閣下接獲此信後，我們很快能得到進一步的回覆，謝謝。

祝

身體健康，工作順利！

香港民主黨主席

何俊仁

2010年5月28日

副本送中聯辦副主任李剛先生